

2026 年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

参赛作品材料提交规范

（参赛团队指导文件）

一、适用说明

本规范用于指导参赛团队准备、整理和提交作品材料，帮助参赛团队准确理解提交要求，规范展示作品成果，提高材料审核与专家评审效率。

参赛团队应根据所报赛道、赛项及作品类型，提交能够真实反映作品内容、主要创新、技术或创作实现、学生原创贡献及成果完成情况的材料。

本规范所列材料分为**必交材料**、**选择性提交材料**和**按需提交材料**。具体上传栏目、文件格式、数量、容量及提交方式，以竞赛官网报名系统和相关赛项正式要求为准；专项赛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提交材料

参赛团队应通过**竞赛官网（www.cmit.cn）**完成报名及作品提交。材料分为系统填报、单独上传和成果打包上传三类。

（一）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提交要求	主要内容
1	参赛报名信息	系统必填	在官网填写作品名称、赛道赛项、团队信息、作品简介、运行条件及 AI 使用情况等。
2	参赛承诺书	必交，单独上传	核对系统生成的信息，按要求完成审核、盖章并上传；与报名信息保持一致。
3	作品截图	必交，单独上传	不超过 10 张代表性图片，展示实际成果、核心功能、场景或交互效果。
4	作品评审视频	与第 5 项至少二选一；优先推荐	面向专家说明定位、创新、关键实现、真实成果和学生原创贡献；建议清晰配音及必要字幕。
5	作品汇报 PPT	与第 4 项至少二选一	图文展示作品定位、主要创新、技术或创作方法、成果及原创贡献。
6	参赛打包文件	必交；压缩上传	将第 7—14 项中适用材料分类整理后打包；第 6 项为压缩包载体，无需在包内重复建立。

序号	材料名称	提交要求	主要内容
7	作品及成果文件	压缩包内必含	可运行程序、Demo、作品展示视频、完整成片、设计成果、模型、工程文件或其他实际成果。
8	作品展示视频	建议提交，纳入压缩包	以作品实际效果、主要功能、交互体验或应用场景为主；已有完整成片或同等材料时无需重复制作。
9	作品介绍文档	建议提交	简要说明作品定位、创新、实现方法、成果状态、学生贡献和应用价值。
10	运行或使用说明	按需提交	涉及安装、登录、专用设备或访问环境的，提供操作方法、运行条件及有效测试方式。
11	补充成果材料	按需提交	测试记录、用户反馈、设计过程、应用案例及其他可核验成果。
12	第三方资源说明	涉及时提交	列明主要第三方代码、模型、数据、音视频、字体、插件等来源、用途及许可情况。
13	人工智能工具使用情况说明	按统一要求填写；必要时补充	依系统或统一模板说明 AI 工具、环节、流程、人工处理和学生原创贡献；必要时补充典型过程材料。
14	学籍证明等专项材料	适用时提交	国际专项赛及其他专项按正式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港澳台地区参赛学生不属于国际学生身份，无需按照国际学生要求提交学籍证明；其他资格材料按本届规定执行。

（二）材料提交说明：

1. 第 1 项在竞赛官网报名系统中填写；第 2—5 项按照报名系统对应栏目分别上传。其中，第 4 项作品评审视频与第 5 项作品汇报 PPT 至少提交一项，建议优先提交作品评审视频。

2. 第 6 项为参赛打包文件，须将第 7—14 项中适用的材料分类整理后压缩上传。其中，第 7 项作品及成果文件必须包含，第 8 项作品展示视频按需提交，其余材料根据作品实际情况和赛项要求准备。

3. 作品评审视频主要用于专家评审，作品展示视频主要用于呈现作品实际效果、核心功能及交互体验。两类视频可合理复用素材，无需重复制作内容完全相同的视频。

4. 参赛评审材料原则上实行匿名化处理。除参赛报名信息、参赛承诺书、学籍证明等身份审核及资格证明材料外，提交专家评审的作品截图、视频、PPT、作品介绍文档及其他成果材料，不得出现参赛学校、团队名称、参赛学生、指导

教师等能够识别参赛身份的信息。确因作品运行、成果展示或知识产权合规需要保留的，应作必要处理。

5. 报名系统已完整填写的内容，无需重复编制相同说明。AI 使用情况应如实填报；已使用 AI 的团队如需补充说明，可参照统一《人工智能工具使用情况说明》模板整理后纳入压缩包；未使用 AI 的按系统要求选择“未使用”。专项赛另有要求的，按相应规定执行。

6. 文档格式建议。作品介绍文档、运行或使用说明、第三方资源说明、人工智能工具使用情况补充说明及其他文字类材料，建议采用 PDF 格式提交，以保持文档版式一致，便于专家查阅。涉及需要编辑、运行或进一步验证的工程文件、源代码及其他成果文件，应保留其实际适用格式。作品汇报 PPT 按照报名系统对应栏目要求提交，不纳入上述 PDF 格式建议范围。具体文件格式以报名系统及相关赛项正式要求为准。

（三）重点材料说明

1. 参赛承诺书。报名系统生成后应核对作品、成员和指导教师信息，按要求盖章。承诺书内容须与报名信息一致；跨校组队的审核及重要信息变更，按本届管理规定执行。

2. 作品截图。选择能够证明作品已完成状态的代表性图片，突出关键功能、交互过程和成果效果。不得用未实现的概念图替代真实成果。

3. 作品评审视频与作品汇报 PPT。两者至少提交一项，建议优先提交作品评审视频，尤其适合交互、动态或实物类作品。视频建议配置解说配音与必要字幕；PPT 宜图文结合。两者均不能替代实际作品成果。

4. 作品展示视频。根据作品特点按需提交，重点呈现作品整体效果、主要功能、交互体验或应用场景。已有完整成片或同等成果材料的，无需重复制作。

5. 作品及成果文件。以实际可查看、可播放、可运行或可核验的成果为主体，体现作品创新、完成情况和学生贡献。

6. AI 及第三方资源说明。如实披露 AI 使用过程和学生自主工作；对第三方资源说明来源、用途及授权情况。具体内容见第八、九部分。

三、作品及成果文件

作品及成果文件是参赛材料主体,应与申报内容、视频及实际完成状态一致。可根据作品形态提供最终成品、可运行程序或 Demo、影视动画成片、VR/AR/MR/XR 作品、数字艺术及数字出版成果、硬件原型、数据可视化、空间设计、三维模型或工程文件等。

无法直接在线运行或提交实物的作品,可辅以实机视频、操作录屏、设计文件和实物照片等证明真实完成情况。不要求所有类型作品均提交源代码或完整工程文件,但应提供足以体现作品核心创新与实际成果的材料;专项赛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作品介绍文档

作品介绍文档建议突出“作品做什么—创新在哪里—如何实现—完成到什么程度—由谁完成—有什么价值”。系统已有完整内容的,可不重复编制;复杂作品可附简洁图表。

(一) 项目定位

说明创作背景、目标用户或受众、拟解决的问题、应用场景或表达主题,以及最终形成的成果。

(二) 主要创新

建议提炼 2—4 项主要创新,说明原有问题、采用的方法、与已有成果的差异及已取得的实际效果,避免缺乏证据的“国内首创”等表述。

(三) 技术或创作实现

说明技术路线或创作流程、主要平台工具、系统结构或内容结构、核心功能和关键方法,可配流程图、结构图或作品截图。

(四) 成果状态

明确区分“已完成”(可运行或展示)、“正在完善”(已有基础成果、仍在优化)与“后续计划”(尚未实现),不得将计划内容表述为已完成成果。

(五) 团队分工与原创贡献

结合实际分工说明参赛学生自主完成的核心工作、具体成果及原创贡献。为满足评审匿名化要求,可采用“成员 A、成员 B”等方式说明,不在评审材料中

填写姓名、学校及指导教师信息。作品应用场景、测试结果、用户反馈及应用价值，可在本节后简要说明；未开展验证的应如实表述。

成员	主要工作	实际完成成果
成员 A	程序开发	核心功能模块、交互逻辑
成员 B	视觉设计	界面、视觉规范、场景素材
成员 C	内容制作	模型、动画、音视频内容

五、作品评审视频和作品展示视频

（一）视频类型与提交要求

1. 作品评审视频

主要用于专家评审，重点介绍作品定位、核心创新、技术或创作实现、实际成果及学生原创贡献。

2. 作品展示视频

主要用于直观展示作品整体效果、核心功能、交互体验、艺术表现及实际应用场景。

作品展示视频按需提交。对于影视、动画等以视频为主要成果形态的作品，已提交完整成片或同等成果材料的，无需重复制作展示视频。

3. 提交方式

作品评审视频作为专家评审辅助材料，按照报名系统对应栏目单独上传；作品展示视频作为作品成果补充材料，根据实际需要纳入参赛打包文件。

两类视频可合理复用素材，但应根据不同用途突出展示重点。已有完整成片或同等成果材料的，无需重复制作作品展示视频。

视频格式、分辨率、画幅比例、画质及音频要求原则上保持一致；文件数量和容量应分别符合对应上传栏目及压缩包的规定。

（二）视频展示内容

1. 作品评审视频

建议围绕作品定位、核心创新、关键实现、实际成果及学生原创贡献组织内容，结合真实运行、操作演示、实机拍摄或成果画面进行说明。

2. 作品展示视频

建议以实际作品为主体，重点展示整体效果、主要功能、特色亮点、交互体验及应用场景，不要求重复介绍技术原理、创新分析和团队分工。

（三）视频技术要求

作品评审视频与作品展示视频原则上采用统一的技术要求，具体如下：

项目	要求
视频时长	作品评审视频建议不超过 5 分钟；作品展示视频根据作品特点合理控制时长，专项赛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文件格式	建议采用 MP4 格式
视频分辨率	建议 1920×1080（1080P）
画幅比例	优先采用 16:9
文件容量	单个视频文件原则上不超过 1GB；实际上传数量及容量以报名系统要求为准
视频画质	画面清晰、播放流畅，能够准确呈现作品实际效果
解说配音	作品评审视频建议配备清晰、简洁的解说配音；作品展示视频根据内容需要配置
字幕要求	建议添加必要字幕，确保内容准确、清晰易读，不遮挡作品主体
音频要求	声音清晰、音量适当、音画同步，无明显杂音或失真

（四）制作注意事项

1.突出真实成果。以实际完成的作品为主体，优先采用真实运行录屏、操作演示、实机拍摄或最终成果画面，不得以尚未实现的概念效果替代实际成果。

2.突出展示重点。作品评审视频侧重创新性、技术或创作实现及学生原创贡献；作品展示视频侧重整体效果、核心功能和实际体验。

3.注重表达清晰。合理配置解说配音、字幕及必要的文字标注，确保评审专家能够准确理解作品内容。

4.控制视频篇幅。减少冗长片头、重复镜头、纯宣传包装和大段 PPT 讲解，提高视频的信息表达效率。

5.确保内容一致。视频展示内容应与报名信息、作品介绍文档及实际完成情况保持一致，明确区分已完成成果与后续计划。

6.提交前检查。确保视频文件能够正常打开和播放，画面、声音、字幕及文件格式符合提交要求。

【特别说明】：作品评审视频与作品展示视频均不能替代实际作品及成果文件。视频包装效果、配音形式和字幕数量不作为独立评价指标。作品评审视频按系统栏目单独上传；作品展示视频按需放入参赛压缩包，数量、格式及容量以相应上传渠道和正式赛项要求为准。

六、不同类型作品的材料建议

（一）软件、移动应用、Web 及平台类

建议提供可运行程序、Demo 或访问地址、必要的运行说明、核心功能及系统结构；需要登录的提供评审期间有效的测试账号或访问方式。

（二）游戏、VR/AR/MR/XR 及沉浸式作品

建议提供可执行程序或 Demo、操作说明、核心场景及交互展示；涉及头显或专用设备的，说明设备型号与运行条件，并展示真实体验过程。

（三）智能产品、机器人及软硬件融合作品

建议提供实物或功能原型、系统结构、工作原理、控制软件和必要测试材料；无法提交实物的，提供实机运行视频等证据。

（四）影视、动画、漫画及数字艺术作品

建议提供完整成片或最终成果、创作说明，以及必要的脚本、分镜、角色、场景或创作过程材料。

（五）数据可视化作品

建议提供最终成果，说明数据来源、处理方法、信息结构、视觉编码、交互逻辑及主要结论；交互作品提供运行方式。

（六）空间设计、数字出版及其他综合类作品

建议提供最终设计成果、图纸、模型、版式或数字文件，说明空间、内容或信息结构与终端呈现方式。

以上为材料准备建议，不要求所有作品提交同类材料，也不以代码规模、功能数量或技术复杂程度作为不同作品的统一要求。

七、作品汇报 PPT

作品汇报 PPT 与作品评审视频至少二选一。建议围绕作品定位、核心创新、技术或创作实现、主要功能、实际成果、应用价值和学生原创贡献组织内容。不得在封面、页眉页脚或正文中展示参赛学校、团队成员、指导教师等身份信息。

PPT 宜使用作品截图、结构图、流程图及关键成果，减少重复性文字。作品汇报 PPT 是辅助评审材料，不能替代作品及成果文件。上传数量和容量以报名系统为准；现有操作指引所列参考上限为 1 个文件、200MB。

八、第三方资源说明

使用第三方代码、模型、数据、字体、音乐、图像、视频、插件、框架或平台服务的，应说明主要资源的名称、来源、用途及授权或许可情况。

资源名称	类型	来源	用途	授权或许可证
示例 A	开源代码	项目仓库地址	功能开发	按实际许可证填写
示例 B	三维模型	素材平台地址	场景制作	按实际授权填写
示例 C	音乐素材	素材来源	作品配乐	按实际授权填写
.....				
.....				

开源资源应遵守许可证要求，商业素材应符合授权范围。涉及个人信息、肖像、声音及敏感数据的，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赛事规定。无需重复提交内容完全相同的证明材料；必要的授权文件可作为附件。

九、人工智能工具使用情况说明

参赛团队可以合理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及其他智能工具，但应如实披露使用情况，确保学生主体地位与原创贡献。报名系统应如实填写是否使用 AI；已使用的，重点说明主要工具或模型、实际使用环节与用途、AI 形成的主要内容、人工筛选修改或系统整合过程，以及学生自主完成的核心工作。

系统已完整填报的，不必重复编制相同说明。确需补充时，可参照统一《人工智能工具使用情况说明》（参赛团队参考模板），选取 1—3 个代表性环节，说明 AI 输入与输出、学生后续处理和最终成果使用情况；相关 Prompt、截图等仅作为必要的辅助材料，无需提交全部对话记录。未使用 AI 的，按系统要求选择“未使用”，不必为填满模板虚构内容。AI 工具数量、生成比例及是否使用

AI 本身不作为独立评分依据。补充材料应遵守匿名化、个人信息及第三方资源合规要求；专项赛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材料整理建议

第 6 项为参赛打包文件，第 7—14 项为包内适用材料，其中第 7 项必含，第 8 项作品展示视频按需放入。以下目录仅作参考，不适用的文件夹可省略：

作品名称_作品编号/

- |—01_作品及成果文件（必含）
- |—02_作品展示视频（按需）
- |—03_作品介绍文档（建议）
- |—04_运行或使用说明（按需）
- |—05_补充成果材料（按需）
- |—06_第三方资源说明（涉及时）
- |—07_AI 工具使用补充说明（必要时）
- |—08_学籍证明等专项材料（适用时）

第 1 项在系统填写；第 2—5 项按对应栏目单独上传，无需在压缩包中重复放置。文件建议采用“作品名称_材料名称”命名。压缩包及专家可见目录不得包含参赛单位、团队成员或指导教师身份信息；学籍证明等资格审核材料应按规定提交至指定审核渠道，若系统要求纳入压缩包，应确保不向匿名评审专家展示。压缩格式、容量上限及上传方式以报名系统为准；现有指引所列打包格式为 ZIP/RAR/7Z，参考上限 10GB。

文字类说明材料建议统一导出为 PDF，并在提交前检查文字、图片、表格、链接及页码是否完整、清晰。需保留交互、编辑或运行功能的成果文件应使用原适用格式；作品汇报 PPT 按系统栏目要求上传。不得仅以 PDF 说明文件代替应提交的实际作品成果。

十一、提交前检查

- ☐ 报名信息、作品名称、赛道赛项及团队信息准确无误
- ☐ 参赛承诺书已核对、按要求盖章并上传
- ☐ 作品截图已上传，内容真实清晰、不超过规定数量
- ☐ 作品评审视频或作品汇报 PPT 至少提交一项，并已按要求单独上传。

- ☐ 第 6 项参赛打包文件已包含第 7 项作品及成果文件。
 - ☐ 第 8 项作品展示视频及第 9—14 项适用材料已按要求整理；AI 使用情况如实填写，必要补充材料与统一模板要求一致。
 - ☐ 文字类说明材料已优先采用 PDF 格式并检查可正常打开；PPT、程序、工程文件及其他成果材料符合对应栏目格式要求。
 - ☐ 参赛评审材料已按规定完成匿名化处理，未包含不必要的参赛身份信息。
- 特别提醒：文件上传完成不等于正式提交。应在规定时间内点击报名系统“提交审核”并关注审核状态；退回修改的，按提示完善后重新提交。报名截止后信息能否修改，以赛事管理规定和系统权限为准。

十二、赛事信息与参赛指引

参赛团队应通过竞赛官方渠道获取赛事信息，按照本届竞赛正式发布的通知、参赛指南及相关要求完成报名和作品提交。

信息类别	官方渠道	主要用途
竞赛官网	https://www.cmit.cn	查询竞赛通知、参赛指南、赛项设置、赛程安排及相关公告
报名与作品提交	竞赛官网“竞赛报名”入口	完成团队注册、作品报名、材料上传及提交审核
参赛团队使用说明	https://www.cmit.cn/html/liucheng/show-277-45689-1.html	了解报名流程、材料上传、信息核对及审核状态查询
赛事咨询邮箱	mail@cmit.cn	咨询赛事报名、材料提交及其他参赛事项

参赛团队应通过竞赛官方渠道获取赛事信息，按照本届竞赛正式发布的通知、参赛指南及相关要求完成报名和作品提交。

1. 参赛前应认真阅读本届《竞赛通知》《参赛指南》《参赛作品材料提交规范》《评分标准及奖项设置》等文件，准确了解参赛资格、作品要求、材料规范及评审规则。

2. 参加专项赛的团队，还应查阅相应专项赛的正式通知及参赛指南。不同赛道、赛项的报名时间、资格证明及材料要求可能有所不同，具体以适用的正式文件为准。

3. 参赛过程中如遇报名、上传或审核问题，建议优先查阅《参赛团队使用说明》，并联系所在高校赛事负责人；仍无法解决的，可通过赛事官方邮箱咨询。

4. 参赛团队应及时关注竞赛官网发布的通知公告，并按照报名系统要求完成材料提交及审核状态查询。赛事安排和具体操作要求以官网正式发布的有效文件及报名系统规定为准。